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  
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024 年中央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 一、 单位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九、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 一、单位职责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是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派出机构(以下简称大兴安岭专员办)。主要负责监督大兴安岭国有林区所辖区域的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自然保护区和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等相关工作。主要职责包括:

- 1、监督所辖区域森林、草原、湿地、荒漠、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及其生态系统保护、开发利用以及林政管理;
- 2、监督所辖区域保护发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资源目标责任制的建立和执行;
- 3、监督所辖区域各类自然保护区保护管理;
- 4、承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有关行政许可工作;
- 5、监督重点国有林区地方各级林草主管部门、森工企业的履职情况和森林防火相关工作等;
- 6、承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授权的重点国有林区森林资源所有者职责有关管理工作;
- 7、承办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大兴安岭专员办设下列4个内设机构:

1、综合管理处。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党建群团、人事劳资、机关财务、宣教培训、安全保密、政务公开、信息等职责。

2、森林资源监管处。负责监督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工作，承担重点国有林区森林资源所有者职责有关管理工作。

3、自然保护地和湿地监管处。负责监督国家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和湿地保护管理工作，负责监督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工作。

4、案件督办和林政监管处。负责森林等案件督查督办工作，负责监督林政管理工作。

##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2.5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38.0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农林水支出	464.30
四、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40.55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109.00		
本年收入合计	591.54	本年支出合计	646.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76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52.97		
收 入 总 计	646.27	支 出 总 计	646.27

##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 育收费					
646.27	52.97	482.54						60.00		49.00	1.76

##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03.37</b>	<b>103.37</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03.37</b>	<b>103.37</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97	50.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70	34.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0	17.7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38.05</b>	<b>38.05</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38.05</b>	<b>38.05</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43	31.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62	6.62				
<b>213</b>	<b>农林水支出</b>	<b>464.30</b>	<b>379.00</b>	<b>85.30</b>			
<b>21302</b>	<b>林业和草原</b>	<b>464.30</b>	<b>379.00</b>	<b>85.30</b>			
2130201	行政运行	379.00	379.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85.30		85.3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40.55</b>	<b>40.55</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40.55</b>	<b>40.55</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55	40.55				
	<b>合计</b>	<b>646.27</b>	<b>560.97</b>	<b>85.30</b>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82.54	一、本年支出	535.5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2.5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卫生健康支出	33.0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农林水支出	366.54
		（四）住房保障支出	40.55
二、上年结转	52.9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35.51	支出总计	535.51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71.90</b>	<b>71.90</b>	<b>64.09</b>	<b>64.09</b>		<b>64.09</b>	<b>-7.81</b>	<b>-10.86%</b>	<b>-7.81</b>	<b>-10.86%</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71.90</b>	<b>71.90</b>	<b>64.09</b>	<b>64.09</b>		<b>64.09</b>	<b>-7.81</b>	<b>-10.86%</b>	<b>-7.81</b>	<b>-10.86%</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78	26.78	19.69	19.69		19.69	-7.09	-26.47%	-7.09	-26.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8	30.08	28.20	28.20		28.20	-1.88	-6.25%	-1.88	-6.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4	15.04	16.20	16.20		16.20	1.16	7.71%	1.16	7.71%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23.89</b>	<b>23.89</b>	<b>22.55</b>	<b>22.55</b>		<b>22.55</b>	<b>-1.34</b>	<b>-5.61%</b>	<b>-1.34</b>	<b>-5.61%</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23.89</b>	<b>23.89</b>	<b>22.55</b>	<b>22.55</b>		<b>22.55</b>	<b>-1.34</b>	<b>-5.61%</b>	<b>-1.34</b>	<b>-5.61%</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89	23.89	15.93	15.93		15.93	-7.96	-33.32%	-7.96	-33.3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	0	6.62	6.62		6.62	6.62	100.00%	6.62	100.00%
<b>213</b>	<b>农林水支出</b>	<b>365.81</b>	<b>365.81</b>	<b>363.11</b>	<b>278.11</b>	<b>85.00</b>	<b>363.11</b>	<b>-2.70</b>	<b>-0.74%</b>	<b>-2.70</b>	<b>-0.74%</b>
<b>21302</b>	<b>林业和草原</b>	<b>365.81</b>	<b>365.81</b>	<b>363.11</b>	<b>278.11</b>	<b>85.00</b>	<b>363.11</b>	<b>-2.70</b>	<b>-0.74%</b>	<b>-2.70</b>	<b>-0.74%</b>
2130201	行政运行	295.81	295.81	278.11	278.11		278.11	-17.70	-5.98%	-17.70	-5.98%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70.00	70.00	85.00		85.00	85.00	15.00	21.43%	15.00	21.43%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33.00</b>	<b>33.00</b>	<b>32.79</b>	<b>32.79</b>		<b>32.79</b>	<b>-0.21</b>	<b>-0.64%</b>	<b>-0.21</b>	<b>-0.64%</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33.00</b>	<b>33.00</b>	<b>32.79</b>	<b>32.79</b>		<b>32.79</b>	<b>-0.21</b>	<b>-0.64%</b>	<b>-0.21</b>	<b>-0.64%</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00	33.00	32.79	32.79		32.79	-0.21	-0.64%	-0.21	-0.64%
	<b>合计</b>	<b>494.60</b>	<b>494.60</b>	<b>482.54</b>	<b>397.54</b>	<b>85.00</b>	<b>482.54</b>	<b>-12.06</b>	<b>-2.44%</b>	<b>-12.06</b>	<b>-2.44%</b>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308.31</b>	<b>308.31</b>	
30101	基本工资	96.57	96.57	
30102	津贴补贴	100.00	100.00	
30103	奖金	8.00	8.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20	28.2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20	16.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93	15.9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62	6.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79	32.7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0	4.0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63.43</b>		<b>63.43</b>
30201	办公费	5.50		5.50
30202	印刷费	0.62		0.62
30207	邮电费	3.50		3.50
30208	取暖费	0.50		0.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0		0.30
30211	差旅费	15.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6	劳务费	1.50		1.50
30228	工会经费	7.12		7.12
30229	福利费	5.00		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0		2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		2.39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17.80</b>	<b>17.80</b>	
30302	退休费	17.80	17.80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b>8.00</b>		<b>8.00</b>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00		8.00
	<b>合计</b>	<b>397.54</b>	<b>326.11</b>	<b>71.43</b>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4 年本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4 年本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1.00		10.00		10.0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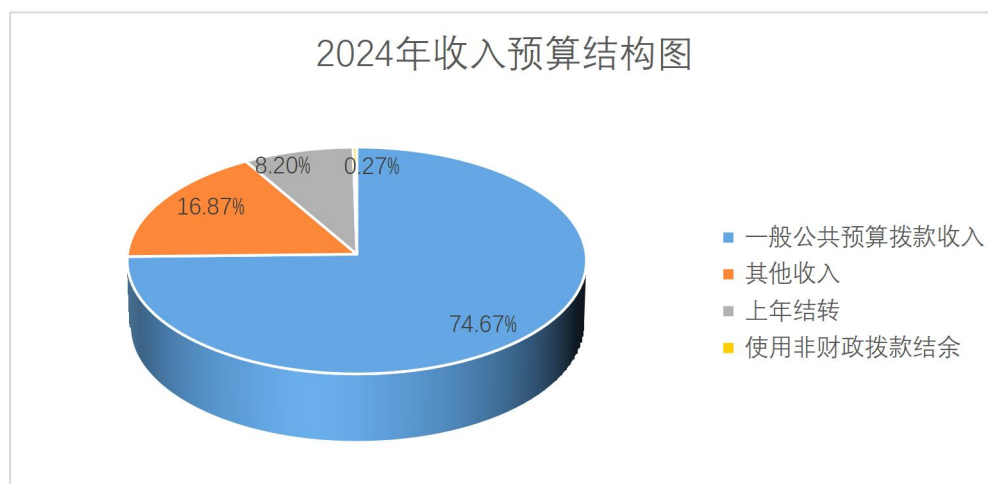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4 年收支总预算 646.2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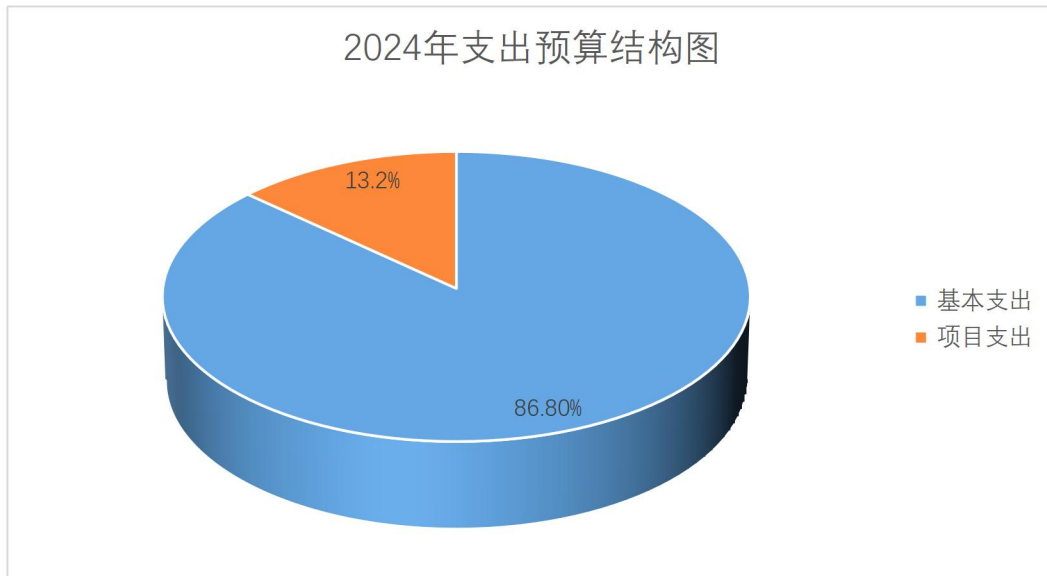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024 年收入预算 646.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2.54 万元，占比 74.67%；其他收入 109 万元，占比 16.87%；上年结转 52.97 万元，占比 8.2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76 万元，占比 0.27%。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024 年支出预算 646.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0.97 万元，占比 86.80%；项目支出 85.3 万元，占比 13.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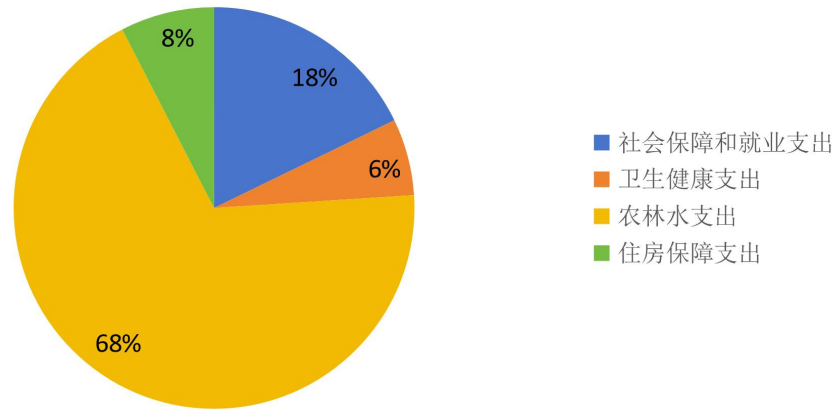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35.51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包括当年拨款收入 482.54 万元，上年结转 52.97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3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3.05 万元、农林水支出 366.5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55 万元。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结构图



## 五、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林草资源监督项目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行政运行人员经费支出及住房改革支出等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 （一）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82.54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494.60万元减少12.06万元，增长2.44%。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82.54万元，

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09 万元，占比 13.28%；卫生健康支出 22.55 万元，占比 4.67%；农林水支出 363.11 万元，占比 75.25%；住房保障支出 32.79 万元，占比 6.80%。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4 年预算 19.69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 26.78 万元减少 7.09 万元,降低 26.47%。主要原因：使用上年结转金额支付退休费。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4 年预算 28.20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 30.08 万元减少 1.88 万元,降低 6.25%。

####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4 年预算 16.20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 15.04 万元增加 1.16 万元,增长 1.70%。主要原因：缴费基数增加。

####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4 年预算 15.93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 23.89 万元减少 7.96 万元,降低 33.32%。主要原因：预算资金拨给 新增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目。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024年预算6.62万元为2024年新增项目。

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

2024年预算278.11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295.81万元减少17.70万元，降低5.98%。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

2024年预算85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70万元增加15.00万元，增长21.43%。主要原因：2024年监督业务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年预算32.79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33万元减少0.21万元，降低0.64%。主要原因：缴费基数变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97.5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26.1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96.57万元，津贴补贴100.00万元，奖金8.0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8.20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6.20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5.93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6.62万元，住房公积金32.79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4.00

万元，退休费 17.80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71.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50 万元，印刷费 0.62 万元，邮电费 3.50 万元，取暖费 0.5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30 万元，差旅费 15.00 万元，维修（护）费 1.00 万元，劳务费 1.50 万元，工会经费 7.12 万元，福利费 5.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0.0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8.00 万元。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中央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不涉及；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费，主要用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00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其中，一是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3 年一致；二是公务用车运行费 10 万元，与 2023 年一致；三是公务接待费 1.00 万元，与 2023 年一致。

##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71.4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 71.14 万元增加 0.29 万元，增长 0.41%。

###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0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2024 年无车辆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购置计划。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4 年对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 85.00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安排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

1.行政单位离退休：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用于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在职人员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用于当地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方面的支出。

1.行政单位医疗：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用于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2.公务员医疗补助：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用于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支出。

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行政运行：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行政及参公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2.行业业务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反映行业标准、政策法规、规划规程制定，生态工程及项目的可研、评审评估、绩效评价、检查验收，资金资产监督管理，统计调查与数据分析发布，建议监测，森林认证，林产品质量监管，新品种及知识产权保护，生物安全与遗传资源管理，重大宣传，人才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备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

八、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

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 林草资源监督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林草资源监督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 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5.30
	其中:财政拨款				85.00
	上年结转				0.30
	其他资金				-
执行率 分值(10)					
年度 总体 目标	<p>通过2024年林政执法与案件督办工作的完成,促进地方各级林草部门规范执法,依法依规打击破坏森林资源违法行为,提高案件查处率,使森林资源消耗得到有效控制。</p> <p>通过项目实施,在春秋两季高火险期开展明查暗访、专项检查、随机抽查、问询交流和远程督查等方式,压实地方各级林草主管部门、森工企业落实森林资源管护责任,做好森林防火宣传、火源管控、隐患排查、设备设施维护、队伍建设等工作,对重要火警火情现场督导。</p> <p>通过实施各项森林资源监督管理与现地项目检查,进一步完善森林资源监督体系,规范森林资源经营管理,提升森林资源监管水平,提高监管效率,遏制破坏森林草资源案件、非法消耗森林资源违法行为的发生,使森林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发展;监督国有林业企业科学开展森林经营培育,督导林长制实施情况,进一步提高依法监督的水平;强化制度建设,保证监督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法制化;高质量完成林长制督导、森林督查、草原督查、森林可持续经营监管等工作;对监督区林木采伐行政许可、伐区作业质量及伐区调查设计进行全过程监管,提高森林经营管理水平。</p> <p>通过对监督区林地保护管理、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湿地保护管理、自然保护地保护管理的、有害生物防控工作的监督检查,掌握监督区地方政府及林业部门对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执行情况,完成国家林草局安排的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撰写对监督区上述工作的整体评价,撰写上报各监督检查工作报告。</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政处-提交林政案件督查报告	≥2份	3
			林政处-明查暗访次数	≥3次	3
			林政处-提交森林防火督查报告	≥1份	3
			资源处-培训人员数量	≥1人	3
			资源处-伐区作业质量报告	≥1份	3
			资源处-提交森林督查报告	≥1份	4
			资源处-提交草原督查报告	≥1份	3
			资源处-伐区调查设计报告	≥1份	3
			保护地处-保护地监督检查及监督报告	≥1份	3
			保护地处-林地监督检查及监督报告	≥1份	3
			保护地处-野生动物保护监督检查及监督报告	≥1份	3
			保护地处-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	≥1份	3
			保护地处-湿地地监督检查及监督报告	≥1份	3
			保护地处-林业有害生物防控监督检查及监督报告	≥1份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林政处-受理案件现地督办率	≥90%	2	
			保护地处-野生动物案件督办率	≥95%	2	
		时效指标	林政处-案件受理时效性	迅速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政处-通过督促案件办理, 挽回案件发生造成的经济损失	有力促进	3	
			资源处-对提高监督工作效率, 节约相关费用的促进作用	节约费用	3	
		社会效益指标	资源处-对依法治林的促进作用	积极作用	3	
			保护地处-提高自然保护地监测与管理检查在资源保护中的作用	有效	3	
			保护地处-提升湿地、自然保护地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意识	提升	3	
			保护地处-为森林资源管理决策提供依据	及时有效	3	
		生态效益指标	林政处-通过防火督查, 及时发现火险隐患, 减少人为火灾发生率。	有利	3	
			林政处-通过案件督办, 促进涉案林地回收和植被恢复率	有利	3	
			资源处-对森林资源保护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及时有效	3	
			资源处-促进森林资源管护管理的作用	及时有效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5
				林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5